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233名，共有注册会计师1,507人，其中856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2024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34,862.94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123,764.58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518家上市公司2024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62,047.52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383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2.5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2023年9月21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2011年3月17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2次、自律监管措施13次、纪律处分4次、自律处分1次。101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4次（共2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20次、自律监管措施9次、纪律处分10次、自律处分1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李飞，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1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5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骄成超声（688392）、龙旗科技（603341）、科华生物（002022）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伶俐，2022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9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5年开始为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澳华内镜（688212）、电科数字（600850）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复核人：廖传宝，2007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1999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复核过强邦新材（001279）、莱斯信息（688631）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上述相关人员的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李飞、签字注册会计师吴伶俐及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廖传宝，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根据本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核查，认为其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满足公司2026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意向董事会提议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审计机构。

（二）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6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在年度审计服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按时完成了审计相关工作，其专业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均满足聘任条件，因此同意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6年度年报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业务的审计机构，聘期一年。

（三）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 4、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安徽强邦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